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0/789
22 October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4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 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法尔克·梅尔特克先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1. 大会在1985年9月20日举行的第3次全体会议上决定将一个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届会议议程并发交第五委员会，这个项目题为：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营的自愿捐款；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g) 联合国工业发展基金”。

2. 第五委员会在它1985年9月25日和30日以及1985年10月1、3、4、7、8日和15日举行的第3次至第9次以及第14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下列机构的1984年12月31日终了财政期间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²、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³、联合国训练研究所⁴、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营的自愿捐款⁵、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⁶、联合国工业发展基金⁷、审计委员会的有关报告和审计意见⁸、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40/635)。

3. 本项目讨论期间提出的评论和意见以及对所提质询的答复载于第五委员会的简要记录中(见A/C.5/40/SR.3至7和14)。

4. 第五委员会主席在10月15日举行的该委员会第14次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A/C.5/40/L.3),并以口头更正了草案英文本上的错误(中文本不必更正)。然后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更正过的决议草案(见第5段)。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5A号》(A/40/5/Add.1)。

² 同上补编第5B号(A/40/5/Add.2)。

³ 同上补编第5C号(A/40/5/Add.3)。

⁴ 同上补编第5D号(A/40/5/Add.4)。

⁵ 同上补编第5E号(A/40/5/Add.5)。

⁶ 同上补编第5G号(A/40/5/Add.7)。

⁷ 同上补编第5I号(A/40/5/Add.9)。

⁸ 同上补编第5A号(A/40/5/Add.1),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B号(A/40/5/Add.2)第二节和第三节;同上补编第5C号(A/40/5/Add.3)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D号(A/40/5/Add.4),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E号(A/40/5/Add.5),第一节和第二节;同上补编第5G号(A/40/5/Add.7)第二节和第四节;以及同上补编第5I号(A/40/5/Add.9)第二节和第四节。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5.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审议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⁹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¹⁰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¹¹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¹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捐款、¹³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¹⁴ 和联合国工业发展基金¹⁵ 的1984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的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书¹⁶，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¹⁷；

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补编第5 A号》(A/40/5/Add.1)。

¹⁰ 同上补编第5 B号(A/40/5/Add.2)。

¹¹ 同上补编第5 C号(A/40/5/Add.3)。

¹² 同上补编第5 D号(A/40/5/Add.4)。

¹³ 同上补编第5 E号(A/40/5/Add.5)。

¹⁴ 同上补编第5 G号(A/40/5/Add.7)。

¹⁵ 同上补编第5 I号(A/40/5/Add.9)。

¹⁶ 同上补编第5 A号(A/40/5/Add.1)，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 B号(A/40/5/Add.2)，第二节和第三节；同上补编第5 C号(A/40/5/Add.3)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 D号(A/40/5/Add.4)，第二节和第四节；同上补编第5 E号(A/40/5/Add.5)，第一节和第二节；同上补编第5 G号(A/40/5/Add.7)第二节和第四节；以及同上补编第5 I号(A/40/5/Add.9)第二节和第四节。

¹⁷ A/40/635。

考虑到各国代表团在第五委员会辩论期间发表的意见，特别是关于支持采取措施对联合国各组织实行有效的、健全财务管理和控制的意见，

1. 接受各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书；
2. 同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和评论；
3. 请审计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第125条，继续密切注意财务程序和控制、会计制度以及有关的行政和管理领域的效率；
4. 请审计委员会今后另外以一份简单扼要的文件，综合提出各种与上面第3段有关的共同关心的主要意见；
5. 又请审计委员会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继续审查所报告的联合国各组织的资金贮备情况，并据而向其提出报告；
6. 进一步请各有关组织和规划机构的行政首长按照审计委员会在其报告中提出的评论和意见，就有关其主管领域的问题采取必要的补救行动，并向审计委员会提出关于所采取的行动的报告；
7. 再次请有关组织的理事机构每年在其常会上审议其行政首长根据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所提出的评论和意见采取的补救行动；
8. 进一步请审计委员会在其年度报告内提出关于执行以前的建议而采取的行动的意见。
